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预算代码：357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阜办字【2019】28号，关于印发《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第一条 根据《中共保定市委办公厅保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阜平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保办字[2018]63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简称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为县政府工作单位，机构规格正科级。 第三条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文化广电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政策措施，起草全县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文物保护方面的相关制度。 (二)拟订全县文化和旅游事业、文化和旅游产业、广播电视领域事业、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领域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县性重大宣传活动，组织实施全县广播电视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组织阜平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

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推广，制定全县文化、旅游市场开发营销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四)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全县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指导全县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五)负责全县公共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推进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和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全县基本公共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指导、推进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听、监看、监测的监管，指导、监管全县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推进全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监管协调调度全县广播电视安全播出。 (七)负责对全县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单位对全县网络试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八)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九)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广播电视、文物利用及相关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和文物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开

发利用工作，组织文物资源调查，承担红色旅游相关工作，促进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广播电视、文物利用及相关产业发展。 (十)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 (十一)指导、监督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等市场综合执法。督查督办全县性、跨区域性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十二)组织协调文化遗产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和管理文物事业，组织指导文物的保护抢救、考古发掘和开发利用工作。 (十三)承担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安全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突发应急事件的处理工作。 (十四)指导、管理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代表县政府签订对外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合作交流协定，组织大型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对外及对港澳合交流活动，推动中华文化和阜平特色文化走出去。 (十五)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社会团体业务工作。 (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四条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设下列内设机构：(一)办公室(宣传股)。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协调机关和所属单位业务，督促重大事项的落实；负责文电、会务、

机要保密、文书档案、公文办理、值班、平安建设、政务公开等工作；承担机关行政管理、制度建设、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和综合性专项任务等工作；负责各类年鉴、志书的编纂工作。 负责单位预决算和相关财政资金管理工作，负责机关财务管理和资产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财务、财产管理；负責机关和所属单位内部审计、协调各股室政府采购工作和各类专项资金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统计工作；指导和监管全县重点及基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配套设施建设资金的使用情况。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行业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教育培训并组织实施；负责机关、所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工资福利、社会保险、职称评定及队伍建设等工作；依据国家职业标准和等级标准，规范从业人员资格和流动；承担导游人员资格(等级)考试考务工作。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承担局党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日常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政风行风建设工作；负责机关工会、群团、妇女工作；负责机关纪检工作。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政策；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品牌推广规划，制定品牌战略并组织实施；组织全县重大文化活动；指导、管理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

电视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指导并承办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对外合作协定及其他合作文件的商答签工作；承担政府、民间及国际组织在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领城交流合作相关事务；组织大型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推广活动；承担机关新宣传、信息发布及政务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参与文化、旅游领城的有关调查研究、资料收集整理、重要文字编辑和理论研讨工作；指导各乡镇、开发区文化和旅游节庆工作；承担大型文化、旅游交易会的相关事务；负责文化、旅游宣传品的策划，编印和使用管理工作。 (二)文化和资源规划股。拟订全县文化、旅游、文物公共服务政策及相关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文化、旅游、文物公共服务的指导、协调和推动工作；拟订全县文化、旅游、文物公共服务标准并推动实施；指导全县群众文化、少数民族文化、未成年人文化和老年文化工作；指导全县基层文化网络和文化队伍建设；负责基层文艺骨干的培训工作；指导全县图书馆、文化馆事业和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指导全县公共数字文化和古籍保护工作；承担乡村文化振兴工作；负责组织协调景观标识、引导标识、服务标识、无障碍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建立健全旅游集散体系、咨询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承担全县

旅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承担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拟定全县文化、旅游、文物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和艺术科研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文化和旅游科研工作及成果推广；组织协调全县文化、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工作；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和文物装备技术提升；负责指导全县文化、文物信息平台建设，建立完善文化、旅游资讯资料体系；负责指导建立全县智慧文化、旅游、文物体系；指导全县文化、旅游、文物与高等学校、院校共建工作；负责联系高校及社科研究机构，指导文化类智库建设和产业职业教育工作。 负责全县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工作，组织开展文物资源调查；拟定文物保护项目与合理利用的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文物保护单位、文化遗产申报、审核；协调、指导全县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工作；负责文物保护工程相关资质管理；承担文物保护、考古发掘有关项目规划和设计方案审核工作；承办文物保护单位占用、迁移、拆除、重建等事项的审查报批工作；管理和指导全县考古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实施；负责大型基本建设项目中的文物保护和考古勘探发掘工作；负责大遗址保护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协助相关单位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管理、审核和申报。 拟订全县文化市场和旅游市场政策

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对全县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承担全县文化、广播电视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组织拟订全县文化、广播电视经营场所、设施、服务、产品等标准并监督实施；监管全县文化服务质量；指导、监督全县文化、旅游市场和文物综合执法工作；督查督办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市场和文物重大案件。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社会团体业务工作。拟订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承办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的申报与评审工作；指导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记录、确认和建立名录；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宣传和传承、传播工作；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展示；承担全县工业遗产保护与利用相关工作。 负责全县国有、非国有博物馆管理制度规范和业务指导工作；承担文物和博物馆科技、信息化、标准化规划的拟订和推动落实工作；组织指导全县可移动文物藏品的建帐、建档、调拨以及管理和展示工作；负责可移动文物藏品的有关审核审批事项；组织开展可移动文物保护、修复和民间珍贵文物的抢救、征集工作；组织开展博物馆间和可移动文物的交流与合作；指导文物单位文化创意产品开发工作；承办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有关工作。 拟定全县音乐、舞蹈、戏曲、戏剧、美术等

文艺事业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并组织实施；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和具有阜平特色的高水平文艺院团；负责全县文化艺术研究和指导；研究指导全县艺术创作、艺术生产、艺术教育、艺术研究及年度计划制定工作。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等方面的政策措施；承担相关政策法规的咨询工作，协调重要政策调研工作；承担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领城体制机制改革工作；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负责本系统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拟定并组织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规划、指导，协调和监管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系统的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对相关行政许可的监督；牵头办理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等法律事务。承担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行业安全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行业突发应急事件的处理工作；制定文化和旅游行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与相关单位协调建立文化、旅游、文物应急救援体系；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安全生产和人员安全督查工作；组织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单位和相关行业安全宣传教育；指导并监管全县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安全播出工作和设施保护工作；负责全县文物安全督察工作；组织开展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博物

馆安全保卫督察工作；负责我县境内长城安全管理工作；配合有关单位查处盗窃、破坏、走私文物的大案要案，提出专业性处理意见；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受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合法权益。 承担全县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和保护；负责全县乡村旅游和旅游扶贫工作；指导、推进全县全城旅游示范区、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提升和创建工作；指导全县重点旅游区域、目的地、线路的规划工作；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产品创新及开发体系建设；指导县级文化公园建设；负责全县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建设、管理、使用；负责部署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工作；推动区城旅游合作体系的建设，协调推进京津保+雄安旅游交流合作与融合发展；统筹协调文化旅游商品开发和推介工作。 拟订全县文化和旅游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促进文化产业相关门类和旅游产业及新型业态发展；推动全县文化产业、旅游产业投融资体系建设；促进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协调和推动文化和旅游行业招商引资和交流合作工作；负责文化和旅游招商项目库建设；承担文化和旅游招商项目的跟踪服务协调工作；指导全县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建设；负责老字号和传统工艺振兴工作；引导旅游业招商引资工作；对需由县发改单位立项审批的旅游建设项目提出意

见。 (三)广电和行业管理股。负责综合管理全县广播电视工作；拟订全县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的发展改革规划和政策；负责全县广播电视播出机构、传送机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机构的行业管理，组织开展全县广播电视宣传管理工作，对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落实宣传管理制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指导和监督管理广播电视广告播放秩序；拟订全县电视剧、广播剧、理论文献片、纪录片、电视动画片事业发展规划，扶持精品生产；协调全县重大广播电视活动，组织开展全县广播电视公益宣传并对公益广告制作和播出进行管理。 指导全县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的发展和宣传；对信息网络和公共载体传播的视听节目进行监管，审查其内容和质量，承担节目应急处置工作；指导全县视听节目监管体系建设；协调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推进广播电视与新煤体技术新业态创新融合发展。承担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的审核工作；指导推进全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协调推进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城乡一体化发展，组织推进全县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并实施监督。 拟定全县广播电视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和科研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广播电视科研工作及成果推广；组织协调全县广播电视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工作；指导全县广播电视装备技术提升；承担卫星电视接收设施、

境外卫星电视节目落地和接收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智慧广电的组织、管理和推进工作；指导全县广播电视与高等学校、院校共建工作；负责联系高校及社科研究机构，指导文化类智库建设和产业职业教育工作。 对全县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承担全县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组织拟订全县旅游经营场所、设施、服务、产品等标准并监督实施；监管全县旅游市场服务质量；指导并推进服务质量提升和品牌建设；承担全县旅游经济运行监测、假日旅游市场监督管理。 晋察冀边区革命纪念馆职责： (一)以爱国主义教育为主题，挖掘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文化内涵和历史内涵，积极开展群众性爱国主义教育活动，培育民族精神，激发爱国热情，增强民族凝聚力，弘扬伟大的中华民族精神，培养社会主义"四有"(有道德、有理想、有文化、有纪律)新人。 (二)搞好教育设施维护、修缮和环境美化。弘扬爱国主义主旋律，丰富陈展内容，充分发挥文物、图片、史料和陈列品的教育功能，运用现代化展示手段，增强教育效果。 (三)运用现有条件，挖掘设施潜力，积极创新形式，精心开展各种社会教育活动，吸引群众广泛参与。如：重大纪念日活动、流动展览、讲座、演讲等等，扩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影响。 (四)采取各种方式，提高工作人员的的政治和业务素质，特别是讲解员的讲解水平。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2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2	晋察冀边区革命纪念馆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64.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67.0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993.53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2.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7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7.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422.4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97.0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31.8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631.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631.86	**总计**	62	4,631.8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31.86	4,631.8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93.53	1,993.5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11.26	1,211.26					
2070101	行政运行	183.28	183.28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71	28.71					
2070104	图书馆	11.02	11.02					
2070109	群众文化	59.53	59.5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28.72	928.72					
20702	文物	647.94	647.94					
2070204	文物保护	67.06	67.06					
2070205	博物馆	580.87	580.87					
20708	广播电视	26.99	26.99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26.99	26.9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34	107.3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34	107.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22	162.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22	162.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45	35.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46	59.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97	59.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4	7.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6	38.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56	38.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7	7.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2	19.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7	11.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0.00	37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0.00	37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0.00	3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	1.00					
21303	水利	1.00	1.00					
2130314	防汛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02	47.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02	47.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02	47.0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22.48	1,422.4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22.48	1,422.48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22.48	1,422.48					
229	其他支出	597.05	597.0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05	597.0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05	597.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31.86	823.78	3,808.0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93.53	575.98	1,417.5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11.26	457.04	754.22			
2070101	行政运行	183.28	183.28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71		28.71			
2070104	图书馆	11.02		11.02			
2070109	群众文化	59.53		59.5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28.72	273.76	654.96			
20702	文物	647.94	118.94	529.00			
2070204	文物保护	67.06		67.06			
2070205	博物馆	580.87	118.94	461.93			
20708	广播电视	26.99		26.99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26.99		26.9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34		107.3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34		107.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22	162.22				
20805	行政事业	162.22	162.22				

	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45	35.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46	59.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97	59.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4	7.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6	38.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56	38.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7	7.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2	19.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7	11.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0.00		37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0.00		37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0.00		3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		1.00			
21303	水利	1.00		1.00			
2130314	防汛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02	47.02				
22102	住房改革	47.02	47.02				

	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02	47.0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22.48		1,422.4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22.48		1,422.48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22.48		1,422.48			
229	其他支出	597.05		597.0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05		597.0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05		597.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64.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67.0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993.53	1,993.5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2.22	162.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56	38.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70.00		37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0	1.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02	47.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422.48	1,422.4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97.05		597.0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31.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631.86	3,664.81	967.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631.86	**总计**	64	4,631.86	3,664.81	967.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64.81	823.78	2,841.0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93.53	575.98	1,417.5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11.26	457.04	754.22
2070101	行政运行	183.28	183.28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71		28.71
2070104	图书馆	11.02		11.02
2070109	群众文化	59.53		59.5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28.72	273.76	654.96
20702	文物	647.94	118.94	529.00
2070204	文物保护	67.06		67.06
2070205	博物馆	580.87	118.94	461.93
20708	广播电视	26.99		26.99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26.99		26.9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34		107.3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34		107.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22	162.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22	162.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45	35.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46	59.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97	59.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4	7.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6	38.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56	38.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7	7.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2	19.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7	11.97	
213	农林水支出	1.00		1.00
21303	水利	1.00		1.00
2130314	防汛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02	47.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02	47.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02	47.0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22.48		1,422.4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22.48		1,422.48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22.48		1,422.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8.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0.28	30201	办公费	8.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7.52	30202	印刷费	1.7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1.80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2.73	30206	电费	2.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97	30207	邮电费	6.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4	30208	取暖费	5.8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97	30211	差旅费	2.3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02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87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58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4.9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67	30226	劳务费	4.0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	5.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车运行维护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			
人员经费合计		772.22	公用经费合计					51.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67.05	967.05		967.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0.00	370.00		37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0.00	370.00		37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0.00	370.00		370.00	
229	其他支出		597.05	597.05		597.0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05	597.05		597.0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05	597.05		597.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71		6.20		6.20	0.51	6.20		6.20		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631.86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53.68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国债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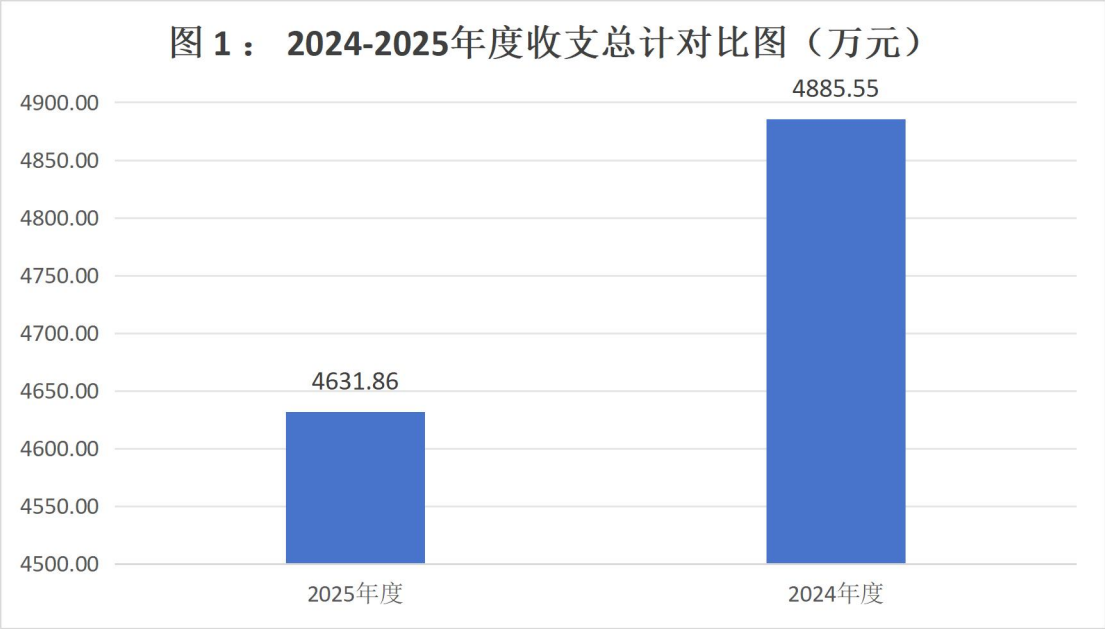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631.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31.8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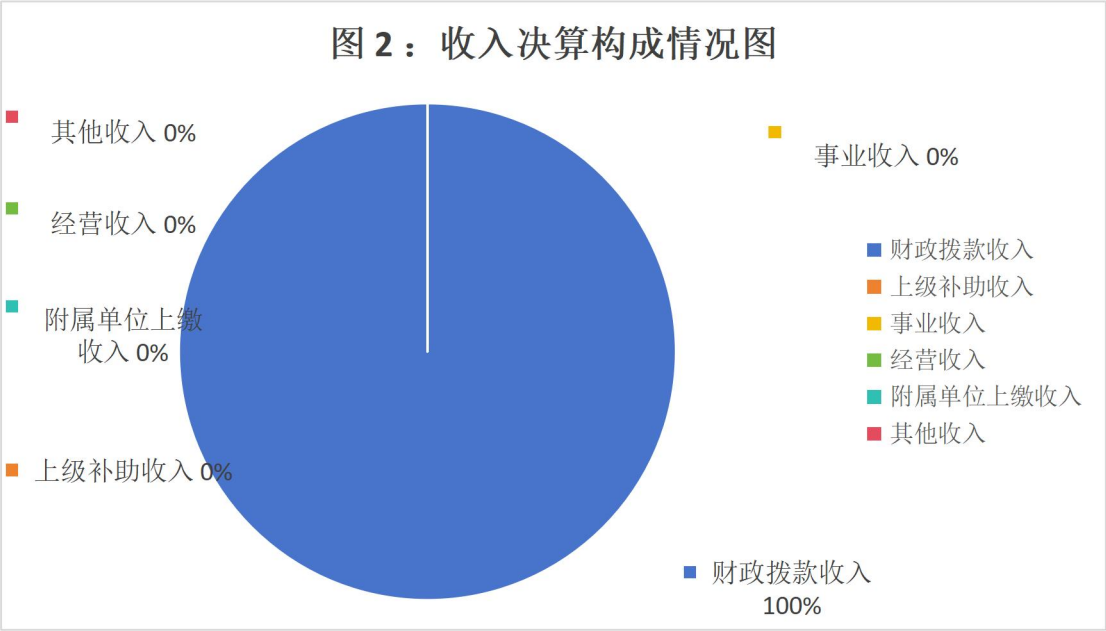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631.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3.78 万元，占 17.8%；项目支出 3,808.08 万元，占 82.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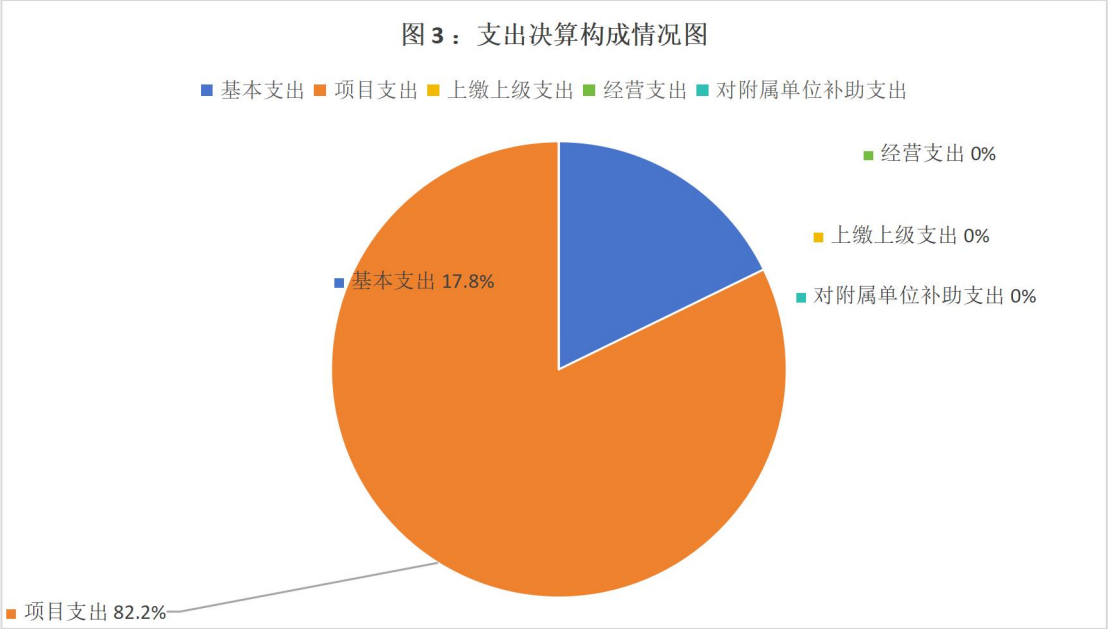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631.8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53.68 万元，降低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国债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631.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3.68 万元，降低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国债项目资金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4,631.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3.68 万元，降低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国债项目资金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664.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5.74 万元，降低 2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国债项目资金支出

减少；本年支出 3,664.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5.74 万元，降低 2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国债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67.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2.05 万元，增长 34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工信 6.30 台账工程类支出；本年支出 967.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2.05 万元，增长 34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工信 6.30 台账工程类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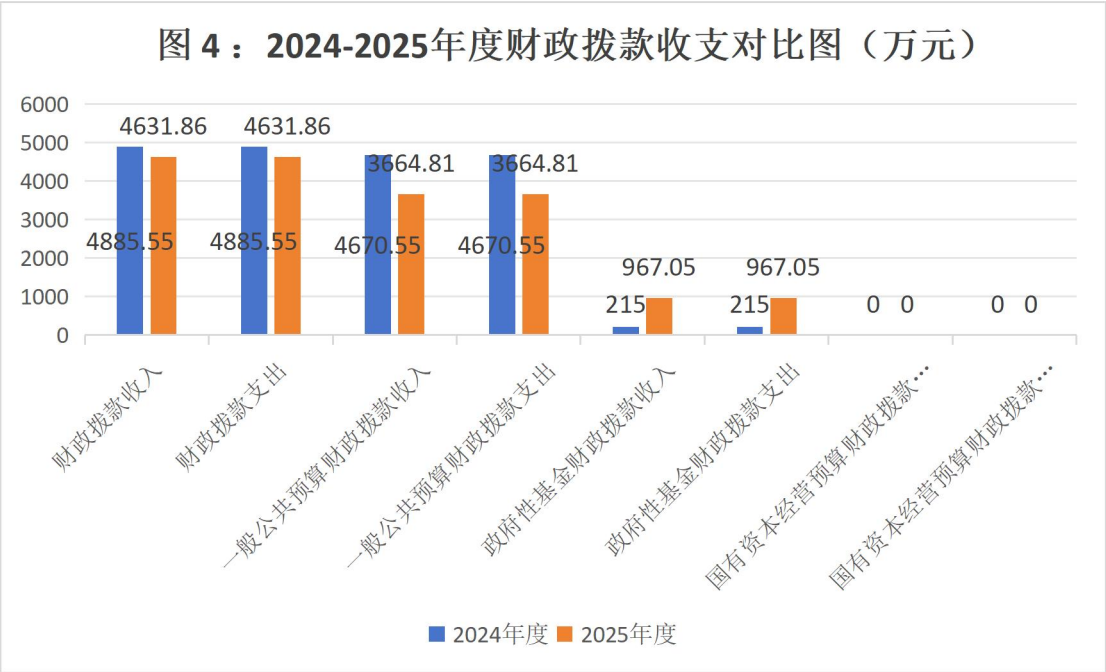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631.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6%，比年初预算增加368.0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工信6.30台账工程类支出；本年支出4,631.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6%，比年初预算增加368.0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工信6.30台账工程类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94.2%，比年初预算减少226.24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因进度、结算验收等原因，影响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4.2%，比年初预算减少226.24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因进度、结算验收等原因，影响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259.4%，比年初预算增加594.2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工信6.30台账工程类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59.4%，比年初预算增加594.2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工信6.30台账工程类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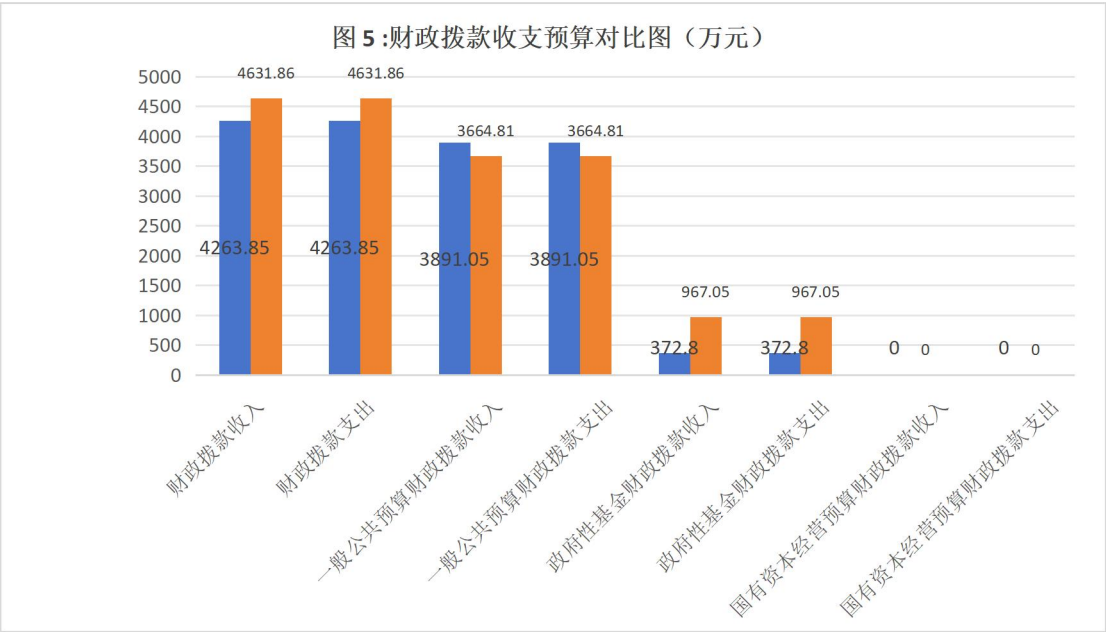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631.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993.53 万元，占 43%，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日常公用经费、三馆一站正常运转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162.22 万元，占 3.5%，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退休人员退休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8.56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缴纳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1 万元，占 0%，主要用于防汛工作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47.02 万元，占 1%，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422.48 万元，占 30.7%，主要用于旅游、文物领域灾后修复建设项目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370万元，占8%，主要用于夏庄至花塔路段综合环境治理工程、文娱器材采购项目、天生桥高速口至夏庄路综合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修建全域旅游标识牌工程项目等支出；其他（类）支出597.05万元，占12.9%，主要用于工信系统6.30台账工程类项目等支出。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23.7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72.2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51.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71万元，支出决算为6.2万元，完成预算的92.4%，较预算减少0.51万元，降低7.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接待任务；较2024年度决算增加0.9万元，增长17%，主要原因是车辆冀FA573A年限已久，维修费用增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安排；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6.2万元，支出决算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预算减少0万元,降低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较上年增加1.23万元，增长24.7%,主要原因是车辆冀FA573A年限已久，维修费用增多。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2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6.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较上年增加 1.23 万元，增长 24.7%，主要原因是冀 FA573A 年限已久，维修费用增多。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51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51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33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0.13万元，较2024年度增加2.89万元，增长6.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2024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3.84万元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1.1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7.5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5.2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8.3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70.9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70.9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9%。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比上年增加0辆，主要是本年度无车辆购置。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2辆、文化流动舞台车2辆、流动图书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808.08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58个，涉及资金2841.0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9个，涉及资金967.0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阜平县苍山石佛堂安防工程—冀财教【2023】137号、阜平县旅游公共服务灾后修复建设项目（冀财预【2023】74号）、戏曲进乡村（冀财教【2024】113号）、2025年省级“三区”文化人才资金（冀财教【2024】144号）、工信系统6.30台账工程款（50万以内）（冀财债【2025】25号）、工信系统6.30台账工程类欠款50万元以上（冀财债【2025】25号）、夏庄至花塔路段综合环境治理工程、天生桥高速口至夏庄路综合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修建全域旅游标识标牌工程项目、文娱器材采购项目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阜平县苍山石佛堂安防工程—冀财教【2023】137号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2.9 万元，执行数为 3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苍山石佛堂监控设备的安装及入侵警报的设备，用于保护文物本体人为破坏。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阜平县苍山石佛堂安防工程）一冀财教【2023】137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1-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904768	到位数	32.904768	执行数	32.904768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90476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90476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904768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苍山石佛堂安装安防设施，以高科技手段加强对苍山石佛堂的技术防范，保护苍山石佛堂免遭不法分子的盗窃和破坏。	完成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项目数量	文物保护项目数量	15	=	1	个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验收通过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率（%）	工程竣工及时率（%）	10	≥	98	%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项目实际成本	10	≤	95	万元	89.283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	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	10	≥	98	%	98%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观众、游客数	吸引观众、游客数	5	≥	98	%	98%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利于古遗存生态环境保护	利于古遗存生态环境保护	5	文字描述		利于	利于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情况	项目发挥作用情况	10	文字描述		显著	显著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8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阜平县旅游公共服务灾后修复建设项目（冀财预【2023】74号）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327.14万元，执行数为1327.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天生桥景区、骆驼湾顾家台景区、云花溪谷等景区灾后重建。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阜平县旅游公共服务灾后修复建设项目（冀财预【2023】74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1-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27.137334	到位数	1327.137334	执行数	1327.137334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27.13733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27.13733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27.137334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快旅游领域灾后恢复重建，提高旅游公共服务质量				完成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数量	项目数量	15	=	1	个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率	工程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本项目建设成本	10	≤	4000	万元	40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旅游服务水平	10	=	100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提高旅游公共服务质量	10	≥	3	%	3	完成	9
		生态效益指标	满足生态环保要求	达到生态、绿色建设	5	=	100	%	100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使用年限	5	≥	10	年	1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游客及村民	10	≥	98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3、戏曲进乡村（冀财教【2024】113 号）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6.5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9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涉及乡镇个数 13 个，指标全部值 13 个；二是效益指标情况：该项目涉及全县 13 个乡镇，每个乡镇演出 6 场次，以达到加强文化建设，完善文化体系为目的，繁荣我县文化市场。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戏曲进乡村（冀财教【2024】113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1-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	到位数	39	执行数	10		25.6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开展“戏曲进乡村”活动，是传承民族文化、弘扬民族精神，也是丰富基层群众文化生活、提高基层群众术修养的有效载体。				已完成				97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的乡镇个数	乡镇个数	15	=	13	个	13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15	≥	98	%	98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	≥	98	%	40	未完成	4
		成本指标	戏曲进乡村文艺演出补助标准	补助标准	10	≤	39	万元	38.7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文艺繁荣发展	促进文艺繁荣发展	10	文字描述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10	文字描述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贫困地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贫困地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5	文字描述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5	≥	95	%	9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2.56
	自评总分										86.5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强化进度管控，加快执行确保资金支付完成。										

4、2025 年省级“三区”文化人才资金（冀财教【2024】144 号）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选派 12 名优秀文化工作者，对乡镇文化站进行人才支援，提供专业培训、文化辅导、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开展等文化服务。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省级“三区”文化人才资金（冀财教【2024】144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1-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	到位数	12	执行数	12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助受援单位专业干部提升业务水平等工作。专项工作以“项目服务”的方式进行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文化工作	选派文化工作者数量	15	≥	12	个	1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受援地文化工作者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	受援地文化工作者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提高情况	15	文字描述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10	≤	12	万	1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贫困地区文化发展、提升公共文化服	推动贫困地区文化发展、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情况	10	文字描述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10	文字描述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贫困地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	贫困地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5	文字描述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5	≥	95	%	9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地对文化人才专项工作	受援地对文化人才专项工作的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5、工信系统6.30台账工程款（50万以内）（冀财债【2025】25号）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69.8万元，执行数为16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支付工信系统6.30台账50万以内17个项目的工程款，全部按时完成拨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工信系统6.30台账工程款（50万以内）（冀财债【2025】25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1-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9.8	到位数	169.8	执行数	169.8		1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69.8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69.8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69.8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台账工程款项目。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项目数量	15	=	17	个	17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5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工作按时完成率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10	=	204.96	万元	204.9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10	≥	97	百分比	97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10	≥	97	百分比	97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值率	项目实施后生态效益增长率	5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5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6、工信系统 6.30 台账工程类欠款 50 万元以上(冀财债【2025】25 号)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25.94 万元，执行数为 325.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支付工信系统 6.30 台账 50 万以上 12 个项目的工程款，全部按时完成拨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工信系统6.30台账工程类欠款50万元以上（冀财债【2025】25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1-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5.94	到位数	325.94	执行数	325.94			1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25.94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25.94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25.94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台账工程款项目。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项目数量	15	=	12	个	1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5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工作按时完成率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10	=	325.94	万元	325.94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10	≥	97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10	≥	97	百分比	97	完成	9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值率	项目实施后生态效益增长率	5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5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7、夏庄至花塔路段综合环境治理工程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支付夏庄至花塔路段综合环境治理工程工程款，按时完成拨付。完成沿线环境综合治理，改善生态环境，服务县域旅游发展。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夏庄至花塔路段综合环境治理工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1-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	到位数	100	执行数	100		1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快全域旅游的发展，推动旅游与产业融合发展。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完成具体数量	15	=	1	个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5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率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完工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按照工程预算施工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相关领域及行业效益水平提高情况	带动旅游产业发展，增加群众收益	10	≥	2	百分比	2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观众、游客数	吸引更多游客、群众前来旅游	10	≥	2	百分比	2	完成	9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增加道路沿线绿化，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5	≥	3	百分比	3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施工后使用年限	项目完成后可持续使用年限	5	≥	10	年	1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前来旅游的游客满意度	10	≥	95	百分比	96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8、天生桥高速口至夏庄路综合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长约 15 公里，通过节点打造、沿线村庄改造提升及沿途绿化，增加乡村旅游游客数量。现本项资金已完成使用，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天生桥高速口至夏庄路综合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1-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	到位数	200	执行数	200		1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认真贯彻落实旅游兴县战略，加快全域旅游创建，打造良好的旅游环境，促进旅游产业发展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夏路综合环境整治工程范围	天夏路综合环境整治工程范围	10	=	15	公里	15公里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质量达标率	基础设施建设质量达标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按期完成率	基础设施建设按期完成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10	≥	98	%	9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旅游带动周边收入	乡村旅游带动周边收入	10	≥	200	万元	200万元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旅游游客数量增长率	乡村旅游游客数量增长率	10	≥	8	%	8%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5	=	98	%	98%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旅游基础设施持续使用年限	旅游基础设施持续使用年限	5	≥	10	年	10年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游客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9、修建全域旅游标识标牌工程项目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新建旅游标牌 100 套，进一步推进旅游产业提档升级，更好的凸显我县旅游资源。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修建全域旅游标识牌工程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1-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	到位数	20	执行数	19.9986	99.99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9.9986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加快推进我先全域旅游示范区的创建，服务保定市第三届旅游发展大会，提升我县旅游形象，促进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规范化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标识标牌完成情况	15	≥	98	%	1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完成率	项目完成情况	15	≥	95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	≥	95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效果	项目持续影响效果	10	文字描述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10	文字描述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8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的改善与提升	服务的改善与提升	5	文字描述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5	≥	95	%	90	完成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度	10	≥	95	%	9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10、文娱器材采购项目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文娱器材采购已完成，发放至各乡镇村及社区，丰富群众农村文化活动，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需求。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文娱器材采购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1-阜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50	执行数	50		1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5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5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5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丰富群众农村文化活动，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需求。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设施覆盖率	村庄覆盖率	15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完成率	项目完成情况	15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文艺繁荣发展	促进文艺繁荣发展	10	文字描述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10	文字描述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的改善与提升	服务的改善与提升	5	文字描述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5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度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